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 一、時間：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正
- 二、地點：桃園市平鎮區平東路一段160號(本公司B1會議室)
- 三、出席：本日出席股東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50,839,542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351,839股)，佔流通在外發行股份83,706,546股(已發行股份85,041,546股扣除買回庫藏股未執行股數1,335,000股)之60.73%。
- 四、列席：董事：吳澤堯、賴尤秀敏、林弘、陳雋廷
監察人：劉職忠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錦燕 會計師
立言法律事務所 劉興源 律師
- 五、主席：董事長 陳清金 記錄：翁雪泮
- 六、主席致開會詞：略
- 七、報告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監察人審查一〇五年度決算表冊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背書保證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背書保證金額	用途
	公司名稱	關係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九豪精密陶瓷(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美金 3,000 仟元	融資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九豪精密陶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美金 7,000 仟元	融資

第四案：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出資金公司名稱	資金貸與對象		資金貸與		用途
	公司名稱	關係	額度	期末金額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九豪精密陶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61,250 仟元	78,252 仟元	營業週轉

環豐有限公司	薩摩亞九豪精密陶瓷有限公司	同為九豪之子公司	64,500 仟元	55,242 仟元	營業週轉
環豐有限公司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13,868 仟元	9,705 仟元	營業週轉
九豪精密陶瓷(昆山)有限公司	九豪應用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同為九豪之孫公司	96,750 仟元	92,293 仟元	營業週轉

第五案：大陸投資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建構陶瓷多元產品及相關應用材料開發需求，規劃在大陸投資製造基地，擴大營運規模及國際市場之占有率。經 101 年 5 月 22 日經濟部投資審議會員會核准通過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設立九豪應用材料(昆山)有限公司，截至 106 年 4 月 30 日止，已投資 1,540 萬美元。

八、承認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案)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並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錦燕及鄭得蓁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送交監察人審查出具審查報告書在案。
(二)檢附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一及附件三。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50,839,542 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 351,839 股)

表 決 結 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50,336,116	99.00
反對權數	584	0.00
無效權數	0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502,842	0.98

本案決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盈虧撥補議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案)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37,420,821 元，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5,373,633 元及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認利益 913,517 元，加計期初待彌補虧損新台幣 183,179,293 元，合計 105 年待彌補虧損新台幣 150,218,588 元。擬迴轉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58,100,231 元後，再加資本公積-股本溢價新台幣 92,118,357 元用以彌補虧損，合計期末待彌補虧損為新台幣 0 元。

(二)一〇五年度虧損撥補表如下：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度虧損撥補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待彌補虧損	(183,179,293)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37,420,821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5,373,633)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913,517
本期待彌補虧損	(150,218,588)
加：法定盈餘公積	58,100,231
加：資本公積-股本溢價	92,118,357
本期期末待彌補虧損	0
分配項目	
股東股息	0
股東紅利	0
本期期末待彌補虧損	0

負責人：陳清金



經理人：陳清金



主辦會計：陳永倉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50,839,542 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
351,839 股)

表 決 結 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50,334,092	99.01
反對權數	2,607	0.00
無效權數	0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502,843	0.99

本案決議照案通過。

九、討論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提請 核議。(董事會提案)

說明：(一)依 105 年 9 月 29 日主管機關櫃檯買賣中心內控查核事項，暨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6 年 2 月 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600012965 號函辦理，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二)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條次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訂說明
第一章	(七)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第二	(七)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第二	考量原條文意

條次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訂說明
第三條	<p>條 1~4 項交易金額之計算除與政府機關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應依第五條第一項之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一年，已依本準則規定取得專業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部分免再計入。</p>	<p>條 1~4 項交易金額之計算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應依第五條第一項之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一年，已依本準則規定取得專業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部分免再計入。</p>	<p>旨僅為政府機關，又與中央及地方政府機關所為取得或處分資產之交易，其價格遭操縱之可能性較低，爰得免除專家意見之取得，酌修第一項文字。</p>
<p>第一章 第五條</p>	<p>五、公告申報程序：：</p> <p>5.除前四款以外之資產交易，其每筆交易金額、或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且已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p>(1)買賣公債。</p> <p>(2)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u>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u></p> <p>(3)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p> <p>(4)以自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p> <p>(二)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p>	<p>五、公告申報程序：</p> <p>5.除前四款以外之資產交易，其每筆交易金額、或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且已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p>(1)買賣公債。</p> <p>(2)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p> <p>(3)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p> <p>(4)以自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p> <p>(二)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p>	<p>第一項所稱國內貨幣市場基金，係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規定，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許可，以經營證券投資信託為業之機構所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爰予以修正。</p>
<p>第一章 第六條</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除與政府機關交易、自</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除與政府機構交</p>	<p>考量原條文意旨僅為政府機</p>

條次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訂說明
	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其應行記載事項詳附件一)，並符合下列規定。惟本公司經法院拍賣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者，得以法院所出具之證明文件替代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其應行記載事項詳附件一)，並符合下列規定。惟本公司經法院拍賣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者，得以法院所出具之證明文件替代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關，又與中央及地方政府機關所為取得或處分資產之交易，其價格遭操縱之可能性較低，爰得免除專家意見之取得，酌修第一項文字。
第三章 第十四條	交易之原則及方針： (三)交易額度： 1.避險性交易：以合併資產及負債後之外匯淨部位(含未來預計產生之淨部位)為避險上限。 2.非避險性交易：單筆交易額不得超過新台幣 1 千萬元，累計有效交易契約總額不得超過新台幣 2 千萬元新台幣， <u>累計交易金額 2 仟萬元以上應經董事會核准，始得進行相關交易。</u>	交易之原則及方針： (三)交易額度： 1.避險性交易：以合併資產及負債後之外匯淨部位(含未來預計產生之淨部位)為避險上限。 2.非避險性交易：單筆交易額不得超過新台幣 1 千萬元，累計有效交易契約總額不得超過新台幣 2 千萬元新台幣。	配合第一章第四條作業程序(一)授權額度及層級之文字表示一致性。
第四章 第十八條	本公司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應於召開董事會決議前，委請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就換股比例、收購價格或配發股東之現金或其他財產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 <u>但公開發行公司合併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或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間之合併，得免取得前開專家出具之合理性意見。</u>	本公司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應於召開董事會決議前，委請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就換股比例、收購價格或配發股東之現金或其他財產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	考量公司依企業併購法合併其百分之百投資之子公司或其分別百分之百投資之子公司間合併，其精神係認定類屬同一集團間之組織重整，應無涉及換股比例約定或配發股東現金或其他財產之行為，爰放寬該等合併案得免委請專家就換股比例之合理性表示意見。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50,839,542 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 351,839 股)

表 決 結 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50,336,102	99.01
反對權數	598	0.00
無效權數	0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502,842	0.99

本案決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提請 核議。(董事會提案)

說 明：(一)本公司擬依公司法第 241 條，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溢價之資本公積計新台幣 25,111,964 元分配現金，依分配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股，每股配發新台幣 0.3 元，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流通在外股數 83,706,546 股)

(二)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訂定分配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三)惟嗣後如因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而使股東配發現金比率因此發生變動需修正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調整之。

決 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50,839,542 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 351,839 股)

表 決 結 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50,334,108	99.01
反對權數	2,594	0.00
無效權數	0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502,840	0.99

本案決議照案通過。

十選舉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獨立董事補選案，提請 選舉。

說 明：(一)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三條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二人，本公司擬補選獨立董事一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得連選連任。

(二)本次補選之董事，任期自民國 106 年 6 月 16 日起至本屆屆期日民國 107 年 5 月 18 日止。

(三)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 106 年 4 月 21 日董事會審查通過，茲將相關資料載明如下：

候選人類別	候選人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份數額(股)	所代表之政府或法人名稱	其他相關資料
獨立董事	賴杉桂	• 國立台北大學企業管理博士	•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台灣區造船工業同業	• 國際中小企業聯合會候任理事長 • 國際中小企業聯合	0	無	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美國賓州印地安那大學企業管理學碩士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系學士 	公會理事長 •台船防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處長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董事	會台灣分會理事長 •法鼓山法行會執行長 •東吳大學兼任教授 •中正大學兼任副教授			
--	--	---	---	--	--	--

(四)本次選舉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規定辦理。

(五)謹提請 選舉。

選舉結果：本次補選獨立選舉當選名單：

職稱	姓名	當選權數
獨立董事	賴杉桂	50,211,660

十一、其他議案

第一案：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提請 核議。(董事會提案)

說明：依公司法第 209 條之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董 事	兼 任 職 務
賴杉桂 獨立董事	1.懷特生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2.崇越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決 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50,839,542 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 351,839 股)

表 決 結 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50,332,596	99.00
反對權數	9,834	0.02
無效權數	0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497,112	0.98

本案決議照案通過。

十二、臨時動議：無。

十三、散會

主席：陳清金



記錄：翁雪泮



【附件一】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經營方針及實施概要

1.經營方針

- (1)尋求不可替代產品及商機。
- (2)技術領先深耕及人力儲訓養成。
- (3)精進製程能力及流程管理改造。
- (4)品質優先及量產效益極大化。
- (5)創造最大利潤，分享員工、股東。
- (6)重視工安、零事故，善盡社會責任，提升公司形象。

2.重要產銷政策

- (1)陶瓷材料新應用及綠能節能市場拓展，快速樣品對應、主動行銷。
- (2)製程管理及生產平準化，降低製程變異，提昇製程良率；同時加強與客戶間的質量溝通，達成客戶製成使用的品質滿意。
- (3)強化產品源頭管理，導入檢驗自動化，有效管理產品開發及量產時程，掌握市場需求時機，提高產品利潤。
- (4)展開全系列產品品質與服務第一的競爭力，滿足客戶製程線成為不可取代地位。
- (5)非電阻基板市場開拓，散熱基板及基板延伸加工。
- (6)以太陽能產品為基礎，延伸電源供應器產品，透過貿易型態的模式，開拓新領域的商機。
- (7)跨足汽機車產業用的車燈照明元件、連接器與電纜組件，並持續深耕。

3.實施概要

九豪105年再提升104年產品良率及產品選擇，既有產品已穩定品質控制，電阻基板以全銷全產、全產全銷的戰略概念，將產能極大化及有效運用現有人員及設備，開發非電阻基板市場、創造產值並持續增加獲利。對於大陸非電阻基板市場逐漸可以掌握及拓銷，九豪投入設備研發及工程行銷人員配合客戶需求共同合作開發，已在照明用雷射加工基板不錯成績。

陶瓷材料在汽車零組件中運用廣泛，九豪以既有產品的品質及成本競爭力積極深耕陶瓷應用期望供應更多汽車陶瓷材料，目前已得到客戶的肯定，但除作為材料供應商並積極爭取材料加工作業，以期提高產品附加價值及創

造營收，九豪將持續擴大研發與設備，深耕汽車陶瓷領域。

105年消費電子產品市場有明顯成長現象且終端產品應用陶瓷材料持續發展中，需求面有增加的趨勢，公司對於電阻基板的成長保持信心。惟電阻基板必須充分利用設備完全稼動以吸收各項成本的增加，特別是及原物料的供應來源及成本上升趨勢，惟有工廠持續良率提升、精緻生產、保持人員穩定等方能穩固獲利基礎。綠能的光電產品重新整備，將應用產品積極向印度、日本等其他市場開拓。節能產業仍為市場的主流，陶瓷散熱基板的開發視為優先重點，而氮化鋁基板隨著品質穩定即將帶來成長，未來九豪以電阻基板為基礎向不同產業的陶瓷材料應用進展，新的一年轉型的產品必須以更快的速度產出及推展到客戶端，內部增進效率、提升良率列為首要。新的陶瓷散熱基板量產、車用電子陶瓷材料提升至加工層次等等可增加業績及獲利機會，於是必須展開了下列重點方向：

(1) 前瞻性研發產品、量產的能力：

- 以市場需求研發到，並以最快速及最經濟的方法移轉工廠作量產。
- 產線工程技術承接新產品，以批量生產基礎工藝及實務經驗互相搭配，減少學習成本、快速滿足市場。

(2) 滿足需求的銷售行為：

- 主動出擊、替客戶解決問題並提供最合適的產品規格，了解掌握客戶的需求做出有用的產品。
- 產品專業知識精進、產線流程熟悉、售後服務之積極反饋。

(3) 做資源最大效益產出，不放棄細微的改善。

(4) 源頭管理，不怕改變方法，朝自動化生產製程努力，掌握市場需求時機，提高產品利潤。

(5) 原、物第二供應商開發、模具/專用設備現地化，深化成本競爭力及經營實力。

綜合以上這些明確的經營重點，再為今年創造更高的業績。

二、一〇五年度營業結果

1. 營業概況

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 1,074,798 仟元，營業毛利 271,116 仟元，營業毛利率 25%。相對 104 年度營業收入 1,074,181 仟元，營業毛利 268,162 仟元，營業收入些微成長及營業毛利維持在 25%，持續對經營體質改善並謹慎產品選擇，短期間因產能規模營收無法擴大但獲利的體質將不斷強化追求毛利率極大化，產品轉型進化為高附加價值的加工產品是未來主軸之一。市場景氣狀況雖有停滯但九豪仍穩定成長中，未來一年公司的獲利將會繼續增進。

本公司將有效利用資源，檢視經營課題的輕重緩急逐步執行到位，朝向

規劃的生產製程前進以期產生最佳效率、拓大新的陶瓷材料應用領域及做好品質服務，往綠色能源陶瓷材料應用研發，可望於 106 年更進一步創造高營收及獲利。

2. 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實際數	105 年預算數	105 年預算達成率(%)
營業收入	1,074,798	1,167,945	92.0%
營業成本	802,682	875,729	91.7%
營業毛利	272,116	292,216	93.1%
營業費用	160,947	180,323	89.3%
營業淨利(損)	111,169	111,893	99.4%
營業外(支出)收入	(39,022)	(41,000)	95.2%
稅前(損失)利益	72,147	70,893	101.8%

3.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財務分析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54.31	53.72	56.4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11.25	138.05	130.5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3	1.61	2.53
	股東權益報酬率(%)	0.41	1.52	3.34
	稅前利(損)益 占實收資本比率(%)	2.48	5.08	8.48
	純益率(%)	0.44	1.62	3.48
	每股盈餘(元)(註)	0.05	0.21	0.45

註：每股盈餘係按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三、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以精密陶瓷為核心技術出發，發展精密度更高的電阻用陶瓷基板、LED用散熱基板及氮化鋁陶瓷基板，並且結合材料研發及成型燒結的核心技術開發陶瓷複合材料，持續在綠能產業中發展固態燃料電池，轉變九豪的經營結構及體質。在太陽能光電產品除連接器、接線盒等繼續技術研

發外，也投入發光材料的生產。本公司除了可掌握材料設計、成型燒結、機器設備等關鍵技術，並與國內權威研究單位合作相關技術交流。

四、結語

當前外部市場環境仍然巖峻、公司內部須積極進行各項課題並不斷獲取經驗及技術，提升公司成本競爭力及行銷能力。製造成本持續上升、產品銷售價格面臨降價壓力，選擇產品線並進化成有深層加工的企業是當務之急，公司朝向散熱基板產品之多元化，加快研發速率，擴大產品應用領域，增加車用市場產品的廣度及深度，配合客戶技術需求，共同開發各項產品，延申基板加工的層次以提高生產效益，並在綠能產業中發展陶瓷應用把握能源工業的商機，追求穩定成長及市場定位，期望今年營收、獲利再創佳績。

董事長：陳清金



總經理：陳清金



會計主管：陳永倉



【附件二】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 105 年度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錦燕會計師及鄭浚蓁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包括個體資產負債表及合併資產負債表、個體綜合損益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合併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等表冊)，並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上述表冊併同營業報告書及盈虧撥補表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鑒察。

此致

本公司 106 年度股東常會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黃聯成



監察人：劉職忠



監察人：洪仁杰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4 月 2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九豪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九豪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九豪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九豪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九豪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款之備抵呆帳

九豪集團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款淨額為 431,207 仟元，佔資產總額達 17%，故考量應收款之可回收性對整體財務報表影響係屬重大。由於九豪集團對於不同客戶之信用風險皆有不同，管理階層於評估備抵呆帳時涉及重大判斷，因是將應收款之備抵呆帳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九豪集團應收款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者，另再集體評估減損。集體評估減損時，立帳超過一定期間之應收款均提列 100% 備抵，立帳日帳齡在一定期間內者，則依公司型態提列不同備抵呆帳比率。

本會計師瞭解並測試應收款之備抵呆帳會計政策及內部控制之設計與執行，確認應收款備抵呆帳之評估是否經權責人員覆核；參考歷史呆帳發生之經驗評估備抵呆帳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就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款項餘額測試其帳齡，核對相關憑證，並依據九豪集團之會計政策重新計算 105 年 12 月 31 日備抵呆帳之金額。

請參閱重大會計政策附註四(十一)；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主要來源附註五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

存貨評價

九豪集團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淨額為 204,160 仟元佔資產總額達 8%。因科技快速變遷，九豪集團所屬產業面臨高度競爭，管理階層於評估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時涉及重大判斷，特別是關於滯銷及過時存貨之呆滯損失估計，因是將存貨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九豪集團存貨以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為淨變現價值，若低於成本，則認列跌價損失；另根據庫齡狀況及實體狀態，估列呆滯損失。

本會計師瞭解並測試存貨評價會計政策及內部控制之設計與執行，確認是否定期依所訂政策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相關評估是否經權責人員覆核；就資產負債表日之存貨進行抽樣，驗證用以計算淨變現價值之數據資料，並依據該資料重新核算跌價損失金額與帳列數比較；本會計師亦藉由長期持續分析庫存實際去化情形，以評估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之適足性，並抽樣驗證期末存貨之庫齡，復依政策核算帳列呆滯損失。

請參閱重大會計政策附註四（六）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一。

其他事項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九豪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九豪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九豪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九豪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九豪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九豪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九豪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 錦 燕

王錦燕



會計師 鄭 得 泰

鄭得泰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28 日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0,731	3		\$ 102,784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三十)	-	-		8,044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三十及三二)	-	-		6,227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流動(附註四及九)	-	-		60,660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	18,042	1		11,775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十及三一)	431,207	17		410,121	17	
1200	其他應收款	2,509	-		2,948	-	
130X	存貨(附註四、十一、二六及三二)	204,160	8		215,889	9	
1412	預付租賃款(附註四、十六及三二)	4,376	-		4,758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二)	231,133	9		111,418	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及二七)	24,110	1		26,883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976,268	39		961,507	39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18,405	1		22,955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二六及三二)	1,232,600	49		1,162,194	47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十五及二六)	14,121	-		10,55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29,246	1		27,436	1	
1915	預付設備款	23,270	1		47,940	2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四、十六及三二)	190,439	8		211,828	9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及十七)	23,816	1		27,526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531,897	61		1,510,429	61	
1XXX	資 產 總 計	\$ 2,508,165	100		\$ 2,471,936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二)	\$ 641,231	26		\$ 623,030	2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七及三十)	1,800	-		7,840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十)	12,756	1		2,532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	47,276	2		66,914	3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二)	86,312	3		87,909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七)	6,791	-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八及三二)	99,409	4		73,310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3,496	-		5,93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899,071	36		867,471	35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九)	390,537	15		384,103	16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二)	42,184	2		11,808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三)	967	-		1,083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60,349	2		46,758	2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2,692	-		3,82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二四及二六)	18,685	1		12,731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66	-		17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15,580	20		460,483	19	
2XXX	負債總計	1,414,651	56		1,327,954	54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五)						
3110	普通股	850,415	34		850,415	34	
3200	資本公積	301,536	12		301,536	1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8,100	2		58,100	2	
3350	待彌補虧損	(150,217)	(6)		(183,178)	(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92,117)	(4)		(125,078)	(5)	
3400	其他權益	48,002	2		131,431	5	
3500	庫藏股票	(14,322)	-		(14,322)	-	
31XX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093,514	44		1,143,982	46	
36XX	非控制權益	-	-		-	-	
3XXX	權益總計	1,093,514	44		1,143,982	46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508,165	100		\$ 2,471,93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清金



經理人：陳清金



會計主管：陳永倉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三一）	\$ 1,074,798	100	\$ 1,074,18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及二六）	(802,682)	(75)	(806,019)	(75)
5900	營業毛利	<u>272,116</u>	<u>25</u>	<u>268,162</u>	<u>25</u>
	營業費用（附註二六及三一）				
6100	推銷費用	17,083	2	21,101	2
6200	管理費用	95,454	9	91,030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48,410</u>	<u>4</u>	<u>66,703</u>	<u>6</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60,947</u>	<u>15</u>	<u>178,834</u>	<u>17</u>
6900	營業淨利	<u>111,169</u>	<u>10</u>	<u>89,328</u>	<u>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 四、二六及三一）				
7010	其他收入	5,987	-	5,22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769)	(1)	(16,881)	(2)
7050	財務成本	(30,690)	(3)	(27,261)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 額	(4,550)	-	(7,225)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39,022)	(4)	(46,138)	(4)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72,147	6	43,190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七）	(34,726)	(3)	(25,787)	(2)
8200	本期淨利	<u>37,421</u>	<u>3</u>	<u>17,403</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三、二四及二七)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5,374)	-	\$ 1,031	-
834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914	-	(17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83,429</u>)	(<u>8</u>)	(<u>19,275</u>)	(<u>2</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淨額)			
	(<u>87,889</u>)	(<u>8</u>)	(<u>18,419</u>)	(<u>2</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0,468</u>)	(<u>5</u>)	(<u>\$ 1,016</u>)	<u>-</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37,421	3	\$ 17,403	2
8620	非控制權益			
	<u>-</u>	<u>-</u>	<u>-</u>	<u>-</u>
8600				
	<u>\$ 37,421</u>	<u>3</u>	<u>\$ 17,403</u>	<u>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50,468)	(5)	(\$ 1,016)	-
8720	非控制權益			
	<u>-</u>	<u>-</u>	<u>-</u>	<u>-</u>
8700				
	(<u>\$ 50,468</u>)	(<u>5</u>)	(<u>\$ 1,016</u>)	<u>-</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八)			
9710	基 本			
	<u>\$ 0.45</u>		<u>\$ 0.21</u>	
9810	稀 釋			
	<u>\$ 0.38</u>		<u>\$ 0.2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清金



經理人：陳清金



會計主管：陳永倉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A1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85,042	\$ 850,415	\$ 291,654	\$ 58,100	(\$ 201,437)	\$ 150,706	\$ -	\$ 1,149,438
C5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	-	-	9,857	-	-	-	-	9,857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	25	-	-	-	-	25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17,403	-	-	17,403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856	(19,275)	-	(18,419)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8,259	(19,275)	-	(1,016)
L1	購入庫藏股票	-	-	-	-	-	-	(14,322)	(14,322)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5,042	850,415	301,536	58,100	(183,178)	131,431	(14,322)	1,143,982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	-	-	-	-	-	-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37,421	-	-	37,421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4,460)	(83,429)	-	(87,889)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2,961	(83,429)	-	(50,468)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5,042	\$ 850,415	\$ 301,536	\$ 58,100	(\$ 150,217)	\$ 48,002	(\$ 14,322)	\$ 1,093,51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清金



經理人：陳清金



會計主管：陳永倉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利益	\$ 72,147	\$ 43,190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0,681	82,262
A20200	攤銷費用	2,144	1,168
A20300	呆帳費用	140	4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商品淨(益)損	(5,989)	2,670
A20900	財務成本	30,690	27,261
A21200	利息收入	(848)	(1,826)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 益之份額	4,550	7,22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46)	(134)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648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977	2,560
A24100	外幣未實現兌換淨(利益)損失	(5,695)	2,144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4,573	4,797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8,180	85,581
A31130	應收票據	(6,275)	13,814
A31150	應收帳款	(22,554)	(17,41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50	(1,496)
A31200	存 貨	2,061	(24,04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46	(1,192)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119,715)	(19,291)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856	(2,862)
A32130	應付票據	10,224	359
A32150	應付帳款	(19,641)	(10,18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600)	17,264
A32200	負債準備	(116)	(17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392)	(116)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580	55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3,828	212,80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37	1,77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0,270)	(\$ 19,79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3,627)	(18,49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068</u>	<u>176,28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6,227)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6,031	-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39,970)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60,660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7,824)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3,917)	(142,67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5	18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906)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5,715)	(170)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u>24,670</u>	(<u>28,169</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9,022</u>)	(<u>224,85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395,850
C04900	購買庫藏股	-	(14,322)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5,200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87,071)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6,475	5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425,990)
C03900	應付租賃款(減少)增加	(1,177)	4,692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u>13</u>)	(<u>3</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0,485</u>	(<u>76,844</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4,584</u>)	<u>1,300</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42,053)	(124,10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2,784</u>	<u>226,890</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0,731</u>	<u>\$ 102,78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清金



經理人：陳清金



會計主管：陳永倉

